

簽訂 ECFA 國產水果競爭力提升

農委會表示，我與中國大陸簽訂ECFA後，國產檸檬、柳橙、香蕉、紅龍果及哈密瓜等5項水果列為早收清單免稅項目，加上原有15項零關稅水果品項，日後臺灣水果將以安全、優質、免關稅之優勢，提升國產水果競爭力，進入中國大陸市場。

農委會說明，國產熱帶水果如芒果、鳳梨、蓮霧等，經品種改良及精進栽培管理技術，品質優良並深具特色，近年積極行銷中國大陸，出口量年年成長，於98年約有1萬2千公噸，佔我國水果外銷總量之40%，比96年出口中國大陸9千6百公噸成長25%，簽訂ECFA降低關稅後，將更具競爭力。農委會為強化品管，正持續輔導外銷果品導入追溯系統，並積極推動吉園圃安全標章。為杜絕大陸仿冒，吉園圃標章已至大陸註冊，將做為未來國產農

產品進軍大陸市場之共同品牌。

農委會指出，目前中國大陸已對我鳳梨、番荔枝、木瓜、楊桃、番石榴、芒果、蓮霧、梅、李、桃、甘藍、洋蔥、蘿蔔、結球萵苣等26項農產品實施零關稅，加上列入早收清單之蘭花、金針菇、香蕉、柳橙、檸檬、哈密瓜、火龍果及茶類等，已有34項農產品輸銷至中國大陸免關稅，在大陸市場之競爭力將隨之提升。

農委會強調，鑒於大陸地區經濟發展迅速，對於果品安全及品質需求殷切。我國水果優質安全，具市場競爭力，因此兩岸簽訂ECFA對我水果產業發展較為有利。另政府仍將繼續管制中國大陸830項農產品進口，以保障農民收益。

(取自農委會新聞資料)